

# 包头市石拐区总工会 2019年度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附公开表】

部门（单位）负责人：米巧琳

部门（单位）网址：

<http://www.shiguai.gov.cn/channel/btsg/col19951f.html>

公开事项咨询电话：0472—8728128

公开时间：2019年1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主要职能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机构设置）

部门人员情况总表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表

表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表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石拐区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关于成立区总工会的批复》（石机编发〔2002〕15号）、《关于石拐区总工会机构规格的批复》（石机编发〔2005〕5号），设立石拐区总工会，并属正科级事业单位，为包头市石拐区人民政府独立开展工作的社会团体。

中国工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职工自愿结合的工人阶级群众组织，是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是会员和职工利益的代表。石拐区总工会由中共石拐区委员会领导。同时受包头市总工会领导。机关主要职责是：

（一）围绕石拐区委、区政府的工作大局，指导全区各级工会组织建设，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建立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的工作。

（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劳动合同法》和《中国工会章程》，组织和指导各级工会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党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进一步突出和履行维护职能。

（三）对有关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石拐区委、区政府反映职工群众的想法和诉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政策、措施、草案的拟定；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四）通过开展“女职工健康知识讲座”等活动，切实维护女职工合法权益。

（五）以困难职工服务中心为和全总困难职工帮扶管理系统依托，对工作和生活中存在困难的职工（农牧民工）进行多角度、全方位的帮扶救助。

（六）以“盛夏送清凉、寒冬送温暖”等活动为契机，与各级领导一同走访慰问一线职工。

（七）研究制定工会干部培训规划，定期开展岗位练兵，技能技术比武，负责各基层工会和全区企事业单位工会领导干部的培训工作。

（八）做好自治区、包头市劳动模范、先进生产工作者的推荐、评选和管理工作；负责我区劳动模范、先进生产工作者、“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评选表彰和管理工作。

（九）负责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负责对工会兴办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指导、协调工作。

（十）充分发挥职工文体活动中心的阵地作用，开展形式多样的文体活动，丰富职工的业余文体生活。

（十一）承担石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包头市石拐区总工会只包括本级。  
石拐区总工会内设科室1个，分别为：办公室



##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石拐区总工会本年收支总预算为154.04万元，其来源为财政拨款、事业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主要用于包头市石拐区总工会本级独立预算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开展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专项业务支出。

### （一）收入情况说明

包头市石拐区总工会部门本年预算收入156.94万元，占比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56.94万元，占比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比0%；其他收入0万元，占比0%。

### （二）支出情况说明

包头市石拐区总工会部门本年预算支出156.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5.74万元，占比35.5%；项目支出101.2万元，占比64.5%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规模情况说明

包头市石拐区总工会部门本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156.94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数为156.94万元，占财政拨款的100%。

### (二) 财政拨款预算结构情况说明

本年部门预算中，财政拨款支出数为156.94万元。

(1) 按单位划分：包头市石拐区总工会本级156.94万元。

(2) 按支出功能分类划分：一般公共预算（类）支出146.23万元，占支出的9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72万元，占支出的3.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1.73万元，占支出的1.1%；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3.26万元，占支出的2.1%。

### (三) 财政拨款预算具体使用情况说明

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数为156.9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3.9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201：一般公共服务（类）】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56.9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6.85万元。其中：

(1) 【201290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46.23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此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5.1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新增工会经费。

(2) 【221020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住房公积金（项）】：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3.26万元。主要用于一单位职工工资福利支出中的住房公积金。此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72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我部门工作人员增加。

(3) 【2082702—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0.03万元。主要用于一单位职工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工伤保险。此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04万元。

(4) 【2101103—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0.35万元。主要用于一单位职工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公务员医疗保险。此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3万元。

(5) 【2082703—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0.14万元。主要用于一单位职工工资福利支出中的生育保险。此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01万元。

(6) 【208270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对失业保险金的补助（项）】：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0.05万元。主要用于一单位职工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失业保险。此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09万元。

(7) 【2080505—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对其它基本养老保险金的补助（项）】：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15万元，主要用于一单位职工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养老保险。此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05万元。

(8) 【210110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单位医疗补助（项）】：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73万元。此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1万元。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包头市石拐区总工会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以空表列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包头市石拐区总工会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以空表列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包头市石拐区总工会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本年预算数0万元。
- （二）公务接待费。本年预算数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等。
- （三）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本年预算数2.8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年预算数0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年预算数2.8万元。

按照自治区、包头市公车制度改革有关要求，包头市石拐区总工会系统保留公务用车1辆。其中：局机关（本级）保留公务用车1辆。本年会议费和培训费为0万元，与上年持平。

##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项目（功能分类）	预算数	支出项目（性质）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6.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03	一、基本支出	55.74
1. 区本级安排		二、外交支出		1. 工资福利支出	52.93
其中：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三、国防支出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
（1）专项收入安排的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2）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安排的资金		五、教育支出		二、项目支出	101.20
（3）罚没收入安排的资金		六、科学技术支出		1. 工资福利支出	
（4）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资金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5）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安排的资金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捐赠收入安排的资金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3	4.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7）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安排的资金		十、节能环保支出		5.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8）其他收入安排的资金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 资本性支出	
2. 中央、自治区提前下达专项资金		十二、农林水支出		7.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8. 对企业补助	
1. 区本级安排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9.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 中央、自治区提前下达专项资金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0	10. 其他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六、金融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四、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未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0.0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 事业收入安排的资金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6		
2. 经营收入安排的资金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 其他收入安排的资金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六、上级单位补助收入		二十二、预备费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156.9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56.9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56.94</b>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九、上年结转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六、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其他资金					
<b>收入总计</b>	<b>156.94</b>	<b>支出总计</b>	<b>156.94</b>	<b>支出总计</b>	<b>156.94</b>





				0					
				0					
				0					
				0					
				0					
			合 计	156.94	55.74	101.20	0.00	0.00	0.00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项目（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6.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03	145.03		
1. 区本级安排		二、外交支出	0.00			
其中：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三、国防支出	0.00			
（1）专项收入安排的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2）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安排的资金		五、教育支出	0.00			
（3）罚没收入安排的资金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4）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资金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5）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安排的资金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	5.72		
（6）捐赠收入安排的资金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3	1.73		
（7）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安排的资金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8）其他收入安排的资金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2. 中央、自治区提前下达专项资金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1. 区本级安排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2. 中央、自治区提前下达专项资金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0	1.2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6	3.2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预备费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156.9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56.94</b>	<b>156.94</b>	<b>0.00</b>	<b>0.00</b>
四、上年结转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b>收入总计</b>	<b>156.94</b>	<b>支出总计</b>	<b>156.94</b>	<b>156.94</b>	<b>0.00</b>	<b>0.00</b>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总计</b>	<b>156.94</b>	<b>51.10</b>	<b>105.84</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22	48.22	0.00	0.00	0.00	0.00	0.00
301	01 基本工资	13.96	13.96					
	02 津贴补贴	20.89	20.89					
	03 奖金	1.16	1.16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5	5.15					
	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0.00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35	0.35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2	0.22					
	13 住房公积金	3.26	3.26					
	14 医疗费	1.73	1.73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0	1.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71	2.87	105.84	0.00	0.00	0.00	0.00
302	01 办公费	1.04		1.04				
	02 印刷费	0.20		0.20				
	03 咨询费	0.00	0.00					
	04 手续费	0.00	0.00					
	05 水费	0.00	0.00					
	06 电费	0.00	0.00					
	07 邮电费	0.40		0.40				
	08 取暖费	2.87	2.87					
	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11 差旅费	0.20		0.20				
	12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13 维修(护)费	0.00	0.00					
	14 租赁费	0.00	0.00					
	15 会议费	0.00	0.00					
	16 培训费	0.00	0.00					
	17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26 劳务费	0.00	0.00					
	27 委托业务费	1.20		1.20				
	28 工会经费	40.00		40.00				
	29 福利费	60.00		60.00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0		2.80				
	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0.00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0.00
303	1 离休费	0.00						
	2 退休费	0.00						
	3 退职(役)费	0.00						
	4 抚恤金	0.00						
	5 生活补助	0.00						
	6 救济费	0.00						
	7 医疗费	0.00						
	8 助学金	0.00						
	9 奖励金	0.00						
	11 住房公积金	0.00						
	13 购房补贴	0.00						
	14 采暖补贴	0.00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1	0.01					

注：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文件，对经济分类进行修改。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总 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以空表列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上年预算数				本年预算数				本年比上年增减情况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增减额	增减%
合 计	2.80	2.80			2.80	2.80				
一、“三公”经费小计	2.80	2.80			2.80	2.80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DIV/0!
（二）公务接待费										#DIV/0!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80	2.80			2.80	2.80				
其中：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0	2.80			2.80	2.80				
2. 公务用车购置费										
二、会议费										#DIV/0!
三、培训费										#DIV/0!

##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19年，石拐区总工会机关运行费4.64万元。

机关运行经费（又称“公用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石拐区总工会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

##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末，石拐区总工会有机动车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一辆。

##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19年，石拐区总工会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

#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收支类名词的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人员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职工个人方面的费用开支。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项目支出：是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项安排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二）本部门使用到的支出功能科目解释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综合开发（款）机构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综合开发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三）本部门使用的其他重要名词解释（各部门的业务专有名词，自主选择填写或不填写，不做强制要求）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评价的活动，是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内容，在整个预算绩效管理中处于核心地位。

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是指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为基础、资金缴拨以国库集中收付为主要形式的财政国库管理制度。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